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 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 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, 通过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全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9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独立董事意见及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9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7日